

陈永
2025.3.21

托里县财政局文件

托财振〔2025〕1号

签发人：张志坚

关于下达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托里县农业农村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中共托里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对托里县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托党农领办字〔2025〕4 号），现将 2025 年塔城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9 万元（塔地财振【2025】1 号）拨付给你单位，收入科目列“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入 2130505 生产发展，收入来源类型“上级一般转移支付”，三保标识[003003026]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支出，望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规定，规范使用资金。具体要求如下：

附件：1. 托里县下达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表

2. 绩效目标表

托里县财政局农财股

2025 年 3 月 21 日印发

托里县下达2025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地区文件号	项目名称	合计	安排到位资金		备注
						地区财政		
1	农业农村局	秦永峰	塔地财振【2025】1号	托里县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产业奖补到户项目	10	10		2130505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隆	塔地财振【2025】1号	托里县冬牧场生产用房安全提升改造项目	29	29		2130505
合计					39	39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地区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XX县（市）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绩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根据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持各县（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脱贫劳动力就业增收、培育和壮大特色产业、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等。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5年1-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n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